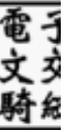
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函

地址：300093 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
聯絡人：吳婉萍
聯絡電話：03-5712121 分機：50143
電子郵件：wanping@nycu.edu.tw

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戲曲學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陽明交大教發字第1120045950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一_諮詢服務申請表、附件二_諮詢紀錄表、112年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撰寫諮詢申請辦法 (A096M0000Q_1120045950_doc1_1_Attach1.odt、
A096M0000Q_1120045950_doc1_1_Attach2.odt、
A096M0000Q_1120045950_doc1_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112年度教學實踐研究區域基地計畫「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撰寫諮詢」申請資訊，敬請轉知所屬教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執行旨揭計畫期望透過區域基地模式，健全跨校教師發展支持網路，提升教師教學研究能量和教學品質。為協助教師掌握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撰寫脈絡，提供一對一諮詢服務，藉以增加計畫申請與通過率。
- 二、實施方式：線上或實體一對一諮詢。
- 三、申請期間：即日起至112年11月1日（三）中午12:00止。
- 四、申請資格：
 - (一)全國大專校院符合申請教學實踐研究計畫資格之教師。
 - (二)申請人須提出113年度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申請。
 - (三)優先錄取「本基地之跨校教師社群成員」、「桃竹苗區域大專校院教師」及「未曾獲核過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之



教師」。

五、申請流程：

- (一)請於112年11月1日（三）中午12:00前填寫申請表(附件一)且簽名後，上傳至Google表單<https://forms.gle/DA9LVpKDePJfudpZ8>。
- (二)該基地收到申請後，將協助媒合一對一諮詢，並通知申請結果。如順利媒合，申請人之申請表或計畫書初稿將提供顧問教師參考。
- (三)每位申請人諮詢服務至多以二次為限（包含向其他區域基地學校申請諮詢次數），且申請人應回傳第一次諮詢紀錄及回饋表後，始得申請第二次諮詢服務。

六、諮詢結束後一週內應繳交諮詢紀錄表及回饋表(附件二)，請寄至本案聯絡人信箱：wanping@nycu.edu.tw。

七、諮詢期間：112年11月6日（一）至112年12月1日（五）。

八、檢送申請辦法及相關表單如附檔，亦可於雲端硬碟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a2GSWhS-eLjF6tjOmHUf9qa0jpf_EYkF 下載使用。

九、本案聯絡人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吳婉萍助理，電話：03-5712121分機50143，E-mail：
wanping@nycu.edu.tw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、教學發展中心

